

证券代码：832885

证券简称：星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5

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全国设有 32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6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4 年末，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总数超 3,957 人，其中合伙人 175 人，注册会计师 1,031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2023 年度业务收入 15.89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8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50 亿元。2023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204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46.53 亿元，收费总额 2.41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

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业务收入、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尚未审计结束，故仍然按照审计机构提供的 2023 年业务数据进行披露）

二、执业记录

（一）2024 年年报审计项目组基本信息

1、签字合伙人：凡章

2005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3 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2、签字注册会计师：孙凌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4 年 7 月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曾为万顺新材、安妮股份等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汤艳群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从 2010 年 3 月至今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相关工作。曾为桂林旅游、美盈森、快意电梯等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IPO 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近三年担任了万顺新材、桂东电力、桂林旅游、雷曼光电、沃森生物、柳化股份、杰美特等多家上市公司的独立复核质量控制工作。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二）诚信记录

签字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要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

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地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四、总体评价

经评估，公司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审计行为规范有序，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